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

2. 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0 万元到-1,68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3. (1)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收到了《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通知（（2022）沪 0106 民诉前调 7157 号）》及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法律文书，上海泉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因与上海复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收到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沪 0106 民初 27553 号），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一审判决如下：被告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原告上海泉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2,000 万元；被告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泉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逾期还款利息；驳回原告上海泉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涉诉案件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相关案件正在审理中。(2)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涉案金额：①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3,500 万元；②迟延返还履约保证金的利息损失 19,082,447.22 元（利息要求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③律师费 140 万元等，以上涉案金额合计约人民币 5,548 万元。(3)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涉案金额：①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整；②暂计算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利息人民币 11,973,361.11 元等，

以上涉案金额合计约人民币 3,197 万元。以上（2）和（3）的仲裁、诉讼尚在审理中，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尚不确定，故暂未将上述风险事项计入本期业绩预告。公司将继续依法采取相关法律措施应对上述事项，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0 万元到-1,68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2. 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0 万元到-23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亏约 6 万元到 116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8.2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6.46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057 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系计提预计负债，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收到了《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通知（（2022）沪 0106 民诉前调 7157 号）》及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法律文书，上海泉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因与上海复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收到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沪 0106 民初 27553 号），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一审判决如下：被告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原告上海泉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2,000 万元；被告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泉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逾期还款利息；驳回原告上海泉淳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涉诉案件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但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于本期对上述案件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计提预计负债。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判决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依法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1. 上述计提预计负债所涉案件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相关案件正在审理中。

2.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涉案金额：①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3,500 万元；②迟延返还履约保证金的利息损失 19,082,447.22 元（利息要求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③律师费 140 万元等，以上涉案金额合计约人民币 5,548 万元。

3.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涉案金额：①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整；②暂计算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利息人民币 11,973,361.11 元等，以上涉案金额合计约人民币 3,197 万元。

以上 2 和 3 的仲裁、诉讼尚在审理中，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尚不确定，故暂未将上述风险事项计入本期业绩预告。公司将继续依法采取相关法律措施应对上述事项，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5 日